

彰化縣縣立伸仁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學校課程總體架構

3、課程架構

3-3 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畫

法律規定教育 議題課程名稱	納入課程規劃實施情形 (時數)					
	進度 (週次)	主要 學習內容	融入 領域 課程	彈性 學習 校訂 課程	融入 學校 活動	
家庭教育 (4 小時/學年)	上學期	8.9	1.養成良好家庭生活習慣，熟悉家務技巧，並參與家務工作。 2.了解家庭中各種關係的互動，表達對家庭成員的關心與情感。	0.5	2	0.5
	下學期	8.9		0.5	2	0.5
性別平等 (4 小時/學期)	上學期	12.13 14.15 16.17	1.認識生理性別、性傾向、性別特質與性別認同的多元面貌。 2. 解讀各種媒體所傳遞的性別刻板印象。	0.5	4	1
	下學期	12.13 14.15 16.17		0.5	4	1
家庭暴力防治 (4 小時/學年)	上學期	1.4	1.能發覺遭受家庭暴力可能出現的徵兆。 2.面對家庭暴力，能採取適當的處理方式。	0	1	1
	下學期	1.4		0	1	1
性侵害犯罪 防治 (4 小時/學年)	上學期	6.7	1.認識身體界限與尊重他人的身體自主權。 2.認識性騷擾、性侵害、性霸凌的概念及其求助管道。	0	2	0.5
	下學期	6.7		0	2	0.5
環境教育 (4 小時/學年)	上學期	17.18	1.了解物質循環與資源回收利用的原理。 2.覺知能資源過度利用 會導致環境汙染與資源耗竭的問題。	0.5	2	0.5
	下學期	17.18		0.5	2	0.5
交通安全教育 (4 小時/學年)	上學期	2.3	1.路權守法：熟悉路權，遵守法規。 2.看見你我：我看得見您，您看得見我，交通最安全。 3.安全空間：謹守安全空間—不作沒有絕對安全把握之交通行為。 4.利他用路：利他用路觀—不作妨礙他人安全與方便之交通行為。 5.防衛兼備：防衛兼顧的用路行為—不作事故的製造者，也不成為無辜的事故受害者。	0	1	1
	下學期	2.3		0	1	1

法律規定教育 議題課程名稱	納入課程規劃實施情形 (時數)					
	進度 (週次)		主要 學習內容	融入 領域 課程	彈性 學習 校訂 課程	融入 學校 活動
品德教育 (4 小時/學年)	上 學 期	19.20	1. 覺察尊敬父母長輩，友愛同輩，並能在 生活中身體力行。 2. 為自己的行為負責。	0.5	1	0.5
	下 學 期	2.19		0.5	1	0.5

備註：1. 請依據法律規定教育議題課程時數規劃上、下學期之節數。

2. 各校可依據其同質性規劃複合式課程（如課程中同時包含家庭教育課程及家庭暴力防治課程、性侵害犯罪防治課程與性別平等教育課程），若是以宣導或活動的方式進行，實施時數應不超過法定時數的一半(3 節)。